

學校傳染病控制指引

如有傳染病爆發，學校須執行下列措施：

1. 通報衛生署

- 若校內發現某班有不尋常的情況，如請病假人數持續增加至十人、出現相似病癥或有懷疑傳染病個案發生，馬上通知衛生防護中心，填報學童患病記錄並每天申報校內學童發燒或感染傳染病之班別、人數及病徵。
- 如懷疑食物中毒，須保留剩餘的食物及嘔吐物作調查之用。

2. 學校進行全面消毒及隔離

隔離：

- 避免該等學童與其他學童接觸，學校須即安排全班學生包括未感染的學童往特別室(如音樂室)上課，並戴上口罩。懷疑患傳染病的學童須停課，須即帶病童往醫療室等待家長接返家中，並即求診。與該等學童接觸之老師及各工作人員須即時配戴口罩。
- 懷疑患傳染病的學童須獲醫生證明方可復課。

全面消毒：

學校進行全面清潔校舍並消毒，使用1比49之稀釋家用漂白水消毒傢俱、地面及洗手間，待30分鐘後再用水清洗，並促請全校員生(包括提醒校巴司機和保母車司機)加強預防措施，確保個人及學校環境衛生。此外，學校也要求所有員工(包括校車及保母車司機，以及隨車人員)每天回校前量度體溫。如有發熱，不須回校。

3. 通知家長注意事項：

學校將按衛生署之指引通知家長有關之懷疑傳染病個案，亦籲請家長加強家居衛生

生，提醒家長留意學生之身體狀況，如有患病須立即求醫，不宜上學。在緊急時期，更建議家長每天上課前為學生量度體溫，並填寫手冊的體溫紀錄，簽署後每天由學生交回檢查。如衛生署有指引，學生須每天上學時戴上自備口罩、以信封或紙袋存放口罩及紙巾供抹手之用。

4. 停課及復課措施

- 按教育統籌局及衛生署指引。
 - 遇到考試及測驗期間，校方會另行通知。
 - 若學生不幸感染疫症，家長需於學生復課首日為學生填寫手冊體溫
- 為提高教師對學生健康情況的警覺性，籲請家長填寫手冊提供以下三項資料：
- a) 停課期間---學生有否到外地旅遊、探親；

b) 停課期間---學生有否染上疫病；

c) 停課期間---與學生有*「密切接觸」的人士有沒有染上疫病；